

## 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秘书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》，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，将由董事会秘书胡燕女士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。

近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同意聘任郑奇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胡燕女士将不再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，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胡燕女士在代行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胡燕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郑奇先生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任职资格合法，聘任程序合规。

特此公告。

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

## 附件：郑奇先生简历

郑奇先生，198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会计学专业，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注册会计师，具有法律职业资格、基金从业资格、证券从业资格等多项资质。2012 年至 2017 年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，历任高级审计员、项目经理；2017 年至 2022 年任安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、投资部总经理和副总裁；2022 年至 2025 年任杭州安丰私募基金副总裁兼投资部总经理；历任浙江欣禾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2025 年 2 月起入职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现任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郑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